第26講：新活路（來10:19-25）

系列：希伯來書（系列一）

講員：張道明

溫習：

1. 舊約的祭物是牛羊，永不能除罪。新約的祭物是主，一次能除罪。

2. 獻祭的結果，舊約要不斷地獻，結論是只是預表，不能真正起作用。新約的獻祭是一次便完成永遠贖罪的作用。

經文：

1. 本段總結了以上的知識，卻引起實用的部分。

2. 故可分作屬靈和屬生活二部分。

本論：

一、屬靈部分

1. 直到主前

以前舊約只有大祭司每年一次帶著血才可到主的面前，現在新約有下列改變：

1.1. 血是主耶穌的血，與牲畜的血完全不同。

1.2. 幔子仍在的時候，一年一次，大祭司入至聖所。幔子是主的身體，已經撕開，成了一條新活路。

1.3. 現在我們每一位信徒，任何時間都可以直入至聖所，與主相交，是一條新活路，有大祭司管理一切。

2. 誠實和信心

2.1. 既然可隨時到主面前，便該在心靈上有預備。

2.2. 誠心就是真正的清心。（太5:8清心見神）

2.3. 信心就是絕對相信主話的。（雅1:6；來11:6）

2.4. 堅守所信的道。

二、生活部分

1. 肢體生活：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。

2. 不可停止聚會：彼此勸勉，等候主來。

結論：

今日信徒隨時可到主前是一件屬靈知識的突破，應該珍惜實行。

問題：

1. 為什麼今日信徒可以隨時到主前？

2. 我們應該怎樣使用這特權？